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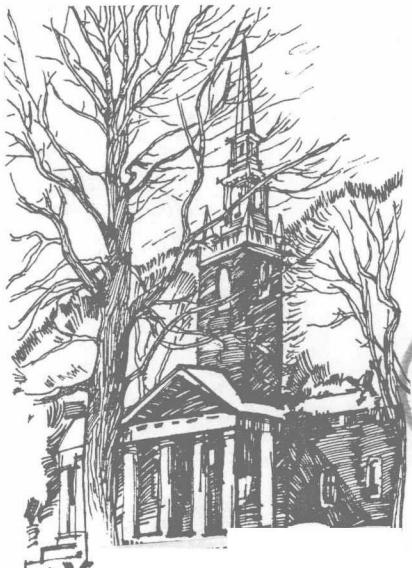
# 感觉的佛

裴文著



# 感觉哈佛女人

裴文 著



南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 邱 禹  
封面设计 速泰熙  
插 图 华 路

感觉哈佛女人  
裴文 著

---

南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电话:0898-5371270  
南京电力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开本 32 印张 7  
印数 1—10,000 册  
1999 年 9 月第一版 1999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

ISBN 7—80609—861—5/Z·93

定价:1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原谅我

僭用了哈佛女人的深情

原谅我

冒领了哈佛女人的智慧哲学

原谅我

侵占了哈佛女人的美丽

——作者

# 哈 佛 校 训

AMICUS PLATO,  
AMICUS ARISTOTLE,  
SED MAGIS AMICA VERITAS

让柏拉图与你为友，  
让亚里士多德与你为友，  
更重要的，让真理与你为友。

# 序

蔡玉洗

一个朋友打电话给我,说南京大学外语学院有个叫裴文的老师写了一本诗集,想叫我看看,提提意见。因为是很熟悉的朋友介绍,欣然从命。

我对小说、散文、文艺随笔等文体都有较准确的领悟力,在欣赏和评鉴方面也能说出个子丑寅卯来,并且基本上与文章的内涵和作家的本意相去无几。唯独对诗歌特别是对当代诗歌兴趣索然。由于没有兴趣,所以平时很少阅读。俗话说,见多才能识广。我见得少,必然缺乏比较的标准,所以叫我对诗歌的高低说出个意见来,我是很缺乏自信的。

裴文的诗集基本上是爱情诗。开初,我先入为主,觉得裴文是学欧美文学的,受西方语言表现方式的影响一定很深。她的诗一定很现代,意象必然晦涩难懂。但读后才知道她的诗写得非常本土化,文字清新朴实,意境就像中国文人的山水画,明净高远。语言虽然略显稚嫩,但透出一股逼人的才气。

这本诗集后来在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果然受到了诗歌界的好评。诗集出版后不久,裴文又出版了一本学术专著《现代英语语体学》,我在读完这本学术著作后对裴文的

才气又有了进一步的了解。这本专著是讲英语语体学的，主要使用的方法是形式逻辑，一个概念套着一个概念，每个概念都作出了明晰准确的界定，对英语语体的形成历史，与其他语体的比较都有缜密精到的论述。诗歌的浪漫洒脱与专著的严谨推理能如此和谐地统一在一个人的身上，是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学养积累与人生历练的。据说，裴文的学术著作已出版了十多本，除了上面讲到的两本外，其余的著作我都无暇阅读，但从她的年龄和从事教学、学术活动的时间上来推论，裴文学术研究成果的取得就不是单用天分和才气就能涵盖起来的，没有抱定目标的学术韧劲和埋头寂寞的苦读、写作是不可能有这么多收获的。

裴文出国访学前我们曾在一起聚谈过，她告诉我这次是到美国的著名学校哈佛。对于哈佛，全世界的学界、政界、商界没有不知道的。没进过哈佛的人也知道或看过哈佛的教授、学者写的书，也间接地受过哈佛学术之光的启智，对哈佛总有一股油然而生的向往之情。我对裴文说过，关于哈佛的学术地位、人文景观国内出版的书已经不少，你到哈佛之后是否可写点与众不同的东西出来呢？裴文对我的话只是未置可否的一笑，我也是一说罢了，并未放在心上。

今年裴文从美国回来过春节，一次聚会喝茶时她从包里拿出一篇文章叫我看。我看了几段便觉得裴文在尝试一

种新的写作方式。她的文风有了很显著的改变。说改变有点不准确，因为以前我只看过她写的诗歌和学术论文，像这种随笔式的散文我并未看过，要说改变也只能是与她的诗歌和论文相比较而言。我从直觉上感到裴文在文学的表达上找到了自己，这种活泼、散漫、随意挥洒的文体更适合表现裴文的心理感受。这篇文章写的是一名乌孜别克的女青年在哈佛的生活。她把这名异国青年在哈佛的所作所为与她在国内的家庭背景及东欧剧变所产生的心理冲击波生动地作了描述。我认同裴文这种写法，国内到国外访问或进修的人写了大量的游记和杂感，这对国内读者了解国外的现实和相关信息提供了有益的渠道。但这类文章大都形成了统一的模式，角度和参照系离不开国内通行的标准。裴文的文章较大幅度上突破了原先国外观感文章的框框，她完全以独立的个人为观察的视角，“这一个”就是“这一个”，没有国别和种族的明显分类，把“这一个”写活了就是她的标准。她也许并未清醒地意识到这一点，但取得的阅读效应就是这样。我的感觉不久得到了验证：某杂志在看了裴文的文章后也给予较高的评价，立即采用她的文章，并约她继续写稿。这些也许从信心和精神上给了裴文写下去的创作冲动，于是有了眼下摆在我面前这一本书稿。这部书稿放在裴文的十几本著作中是很特别的，其中有诗的激情，也有学者的深思冥想，但绝大部分是如实的叙述和娓娓道来

的倾诉,十二篇文章十二个栩栩如生的女人,这哈佛校园的十二朵金钗各具特色,加深了原有哈佛的学术神圣,又更真实地画出了哈佛的五颜六色。这十二个女性来自世界的各个地方,为了追求哈佛校训中所标示的“让柏拉图与你为友,让亚里士多德与你为友,更重要的,让真理与你为友”的精神聚集哈佛,她们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全都染上了美国的文化色彩,全都沾上了哈佛味。一切对哈佛心向往之的莘莘学子除了攻克托福、GRE 等课程外,不妨也读读裴文女士的这本书,增加一些对哈佛大学和美国生活的感性理解,这也许是裴文女士的初衷之一。

1999 年 6 月 20 日

# 目 录

序 .....	( 1 )
1. 库林娜 .....	( 1 )
2. 海燕 .....	( 17 )
3. 伦塔诺妮 .....	( 31 )
4. 莫娜 .....	( 52 )
5. 玛蒂雅 .....	( 71 )
6. 罗斯玛格丽特 .....	( 83 )
7. 维斯吉美 .....	( 101 )
8. 弗吉尼娅 .....	( 120 )
9. 菲亚斯达希 .....	( 139 )
10. 乔治艾特 .....	( 156 )

11. 贝丽尔 .....	(170)
12. 莱斯蕾 .....	(187)
哈佛概况 .....	(202)
后记 .....	(208)



## ——库林娜

库林娜(Gullinna)团团的脸，大大的眼睛，两道浓浓的眉毛之间生着一粒梅花瓣大的黑痣。我住进海蓝街(Highland Street)16号近一个月才见到这位邻居。

“嗨！我是库林娜，来自乌孜别克。”她大大方方地朝我笑着。

“你好！我是裴文，来自中国大陆。”心里嘀咕她好像该是个印度人。

这是一个星期六的早晨，天边柔柔地飘着淡橙、淡紫的彩云。

我们在宽敞的厨房里各自准备着早餐。

“我刚刚旅游回来，跑遍美国，还是觉得哈佛最好。你知道，哈佛已不仅仅是个校名了，它是一种感觉、一种荣誉。

~~ 感觉哈佛女人 ~~

我的哈佛学生证还真给我带来不少好运呢。”她开朗又率真。“你刚到哈佛，应该先在哈佛转一转、看一看，够你参观十天半个月的。去过哈佛博物中心吗？那里有动物馆、植物馆、矿物馆、考古馆。”她不等我回答就又接着说：“听说过植物馆里的那套玻璃花吗？你一定要抽时间去看看，那可是稀世之宝。”她俨然是哈佛的主人。

“科学中心(Science Center)建筑很别致，有什么说法吗？”我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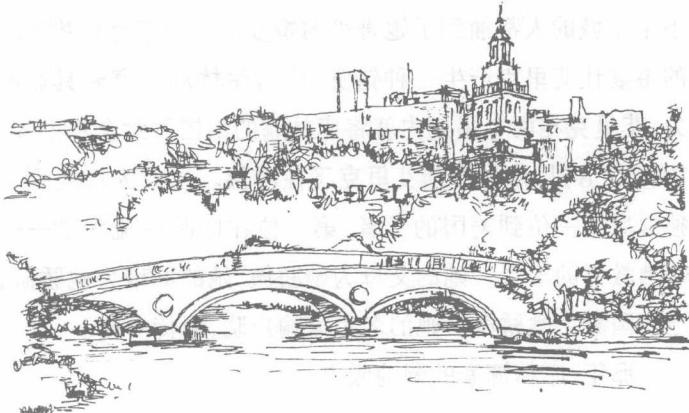
“科学中心是‘拍立得’相机公司捐赠的科学教育大楼，得了美国建筑首奖，从空中向下看，整个建筑就像一部照相机。”她大概是见我太孤陋寡闻，又说：“旁边就是法学院。哈佛法学院(Harvard Law School)是美国最古老的法学院。你知道，在美国，它就是威望，它就是成就。它是美国社会精英的摇篮，是美国青年最向往的地方。对了，《爱情的故事》(Love Story)你看过吗？这片子就是在哈佛拍的。美国的有钱人都想方设法把自己的子女送到哈佛来读书。哈佛还真有不少大师级的人物，教授们一个个器宇非凡、学力浑厚，很有点一代宗师的气派。见到他们，我自然就变得精神焕发、充满斗志。”她的自负与优越感自然流露于言谈之间。见她如此开怀，我问：

“你是学什么专业的？”

“中东历史。”她只一句带过，似乎不愿在此话题上展

开，接着又说：“我家祖祖辈辈都是劳动阶层，我能从乌孜别克到美国，而且是哈佛，可真是光宗耀祖了，你知道，为祖宗门楣增辉！我妈妈还因为我上了国家级电视。我们政府驻美领事夫人邀请我下星期参加一个晚宴，我们总统的女儿也去呢。”她笑起来嘴巴很大，倒还可爱。

库林娜的父亲是一个木匠，终日沉默寡言；母亲在一间中学食堂里工作，是个聪明、善良又非常愉快的人，只是识字不多。库林娜有一个哥哥，一个弟弟。父母只希望自己的儿子能够读书成才，把他们送进当地最好的学校，他们中学毕业后偏偏当了工人。库林娜 12 岁的时候才进了当地一间最普通的小学，未料她倒成绩优异，后来考入大学，主修英语语言文学。大学毕业那年，不幸苏联解体，毕业即是



~~ 感觉哈佛女人 ~~

失业，失业即是饥饿。当时大多数同学都在拼命争取出国，有的去了中国，有的去了土耳其，有的去了印度，她却无望跨出国门。最后，几经周折，才得以回中学母校教英语，平常的日子，勉强糊口。

在乌孜别克，每户人家的门前都有一棵果树，果实的丰硕与稀零兆示着这户人家的命运。库林娜一家生活的贫窘使他们决定砍掉果实不算很多的枣树，改种了葡萄。

一日，从学校回家的路上，库林娜看见商店购物的长队中有一个美国人，这让她喜出望外。在乌孜别克很少见到美国人。她主动上前搭讪，得知他是哈佛中东研究中心的艾里克(Eric)教授，专程到此招聘一位懂英文的乌孜别克语言教师，真是天赐良机。她说服了父母，将哥哥的婚宴改在一个星期之后，提前了半年。由于艾里克教授的出现，几乎半个城的人都涌到了她哥哥的婚宴上。一定是声势浩大的婚宴让艾里克产生一种错觉，认为库林娜一家颇具影响力，艾里克在两个星期内就将库林娜的出国手续全部办妥。1994年8月，库林娜随艾里克飞往哈佛。她成为乌孜别克独立后第一位到美国的学者，第一位在国际一流大学——哈佛教书的学者。她的父母为她骄傲，她的城市为她骄傲，她的国家为她骄傲。她的名字家喻户晓，轰传一时。

那年，库林娜家的葡萄颇丰。

“你呢？你到哈佛，你父母一定感到非常光荣吧？”“光荣？我怕是让我妈妈有了伤心的回忆。”我说，“我外公是哈佛政府系(department of government)毕业的博士。新中国成立的第二年，也就是1950年，他在家乡以军阀、资本家、地主等多重身份被处以极刑，当时他只有45岁。我舅舅只因我外公给他的一只金怀表，在多次运动中受审查，1967年春天，他开始丧失理智，住进了疯人院，直到去世。”我只凄然，望着窗外。

“裴文，对不起！你是个漂亮的女人，我喜欢你。”她用地道的美国方式安慰我，并用公主一般的口吻谦和而善良地说：“我已经在哈佛呆了4年多了，我会尽力帮助你的。相信我。”

一束阳光从窗外照射到我的身上，我匆匆吃完牛奶泡麦圈。我刚到哈佛就听说这么一桩轶事：有位哈佛的名教授桑塔耶拿(George Santayana)，正在授课之中，忽有一束夕阳斜照进来，他于是随手将粉笔往下一甩，说：“我与阳光有约！”语毕即步出教室，从此放弃哈佛教职。据说后来有人见他在查尔斯河(Charles River)上泛舟悠游。我起身笑着说：“我与阳光有约！”

她会意地点点头，问：“你愿意跟我一起去查尔斯河吗？”

我们住的海蓝街离查尔斯河仅有5分钟的路程。

查尔斯河绕着剑桥，拥着哈佛。两岸有宽阔的绿茵，草地中各有环河小径供行人逍遙，草地外各有公路沿河。南岸是“史多罗公路”(Storrow Drive)，北岸是“纪念公路”(Memorial Drive)，有座“安德森桥”(Larz Anderson Bridge)衔接北岸的校本部和南岸的商学院。据说哈佛素以纯学术自我标榜，将商学院置于隔岸，让它自生自灭，唯恐受铜臭味污染，损毁良好的学术形象。不知日后的商学院飞黄腾达，商学院的学生又得以寝居岸边，尽享查尔斯河的旖旎风光，真让全校的学生艳羨不已。

查尔斯河一如既往，轻烟迷蒙，银光灿灿。站立河边的库林娜双目微合，嘴里默念着什么。野鸭的聒噪声与她那副虔诚的神情倒是渲染了河上薄雾的美丽。她从口袋里掏出一个折叠整齐的小纸包，打开纸巾，告诉我那短短小小的褐色的东西是她近日做祷告时清理下来的葡萄干根，她得按照教规，把这些扔进河里，河水会把它们带到真主的面前，真主就会知道她的愿望。

库林娜说她是伊斯兰教徒。

查尔斯河源头的水是很清亮的，流到哈佛这一段就显得颇为凝重，蓝幽幽的却是沉甸甸的，不知载着多少哈佛人